

臺北市立松山高級中學 111 學年度第 二 學期學校日班級經營計畫

班級： 1 年 10 班

導師： 林恬忻

辦公室位置：五樓英文科辦公室

email: 4328@sssh.tp.edu.tw

聯絡分機：02-27535968 轉320

現況	人數：男生 19 人 女生 17 人 共 36 人
導師 班級 經營 理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培養品德教育： 培養學生擁有良好的生活常規、禮儀及學習態度，同學之間能互相幫忙及同理。 2. 學習時間管理： 學習妥善安排自己學習與休閒的時間，明白什麼時間該做什麼事，並且能善用時間。 3. 培養榮譽負責： 培養學生自我尊重及尊重他人的胸襟，懂得付出，自助助人，善盡學生本分，獨立自主，並培養團隊合作精神。 4. 發揮潛能，探索專長： 嚐試不同事物，勇於接受挑戰，積極拓展視野，進而了解自我，發掘個人潛能。 5. 樂在學習，主動發問： 樂於與同學或師長討論，發表看法並聆聽老師、同學想法，營造和諧溫暖的學習環境，快樂且積極的學習與成長。
生活 作息 及 班級 常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遵守校規，服裝儀容符合學校規定。 2、準時到校，參加各項活動，不隨意請假。 3、依學校規定，8:10前到校。但仍建議學生最晚能於8點前到校，學生可以利用8:00~8:10這段時間稍做休息(吃早餐、喝水、上廁所)及準備第一堂上課。為讓學生能利用此10分鐘靜下心情，在這段期間，教室內需保持安靜，且禁止學生使用手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午餐時間：12:00~12:25， 午休時間：12:25~12:50， 打掃時間：週一~週四 14:50~15:10/ 週五 13:50~14:10 放學時間：下午4:00 放學 4、考試評量作弊，依校規處理。 5、手機使用規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早修時間(8:00~8:10)、集會及上課時間，禁止使用手機。 如遇緊急狀況，可知會當時的任課老師，再使用手機。 下課時間與中午用餐時間(12:00~12:25)可使用，但禁止聚眾玩手機遊戲。

教學團隊	科目	任教老師	分機	科目	任教老師	分機
	國文	謝雲陞	332	歷史	鄧楨燁	340
	英文	林恬忻	320	公民	吳婷婷	340
	數學	陳家豪	312	體育	莊佳樺	262
	物理	呂志潔	352	音樂	呂昀儒	365
	地球科學	翁雪琴	351	美術	王璽鈞	364
	研究方法	陳詩雯	222	生命教育	康家華	217
	班級重要活動	日期	活動項目	日期	活動項目	
2/13		高一開學複習考試	5/15~16	第二次期中考		
3/3		學校日	5/23	日本大阪教大附屬高校來訪		
3/14		優良學生投票	6/28~1/30	期末考		
3/23~24		第一次期中考	6/30	休業式、大掃除		
4/10-14		高一班際籃球賽	7/4	公布補考名單		
4/28		高一合唱比賽	7/10	公布重修名單		
其他事項		<p>1) 事假：須於前一日或當天上課前，由家長或監護人或學生本人來校請假，經批准後方為有效。</p> <p>2) 病假：當天無法到校者，請家長或監護人於當日早上8:00前，通知校安中心(02-2753-5968#256, 259) 或導師(林恬忻02-2753-5968#320)。請假三日以上需醫師診斷書；若於段考期間，不論長短均需醫院(非診所) 證明；段考前三日不得請假，除非有醫院證明。凡請假須於假後三日內辦理否則以曠課論，逾期一週以上則不予受理，會留下曠課紀錄。</p> <p>3) 離校回家/看病：知會導師、校安中心，並通知家長，填寫外出單後方可離校。</p>				